

合肥市庐阳区碧水兰庭小区物业项目

中标候选人公示

一、项目编号：AHYC-ZP20250317

二、项目名称：合肥市庐阳区碧水兰庭小区物业项目

三、中标候选人

第一中标候选人：安徽洁雅物业有限公司

投标报价：16438561.44 元（4 年物业费、固定总价）

第二中标候选人：铜陵市嘉源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投标报价：16438561.44 元（4 年物业费、固定总价）

（根据招标文件要求，本次评标结果按得分高低顺序进行排名，前 2 名为中标候选人，交由碧水兰庭业主大会表决，最终选聘的物业服务企业由业主大会决定。）

四、公示期限：公示期为本公示发布之日起 3 日

若投标供应商对上述结果有异议，可在中标公示期内以书面形式在工作时间向安徽优采全过程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提出质疑（异议），质疑材料递交地址合肥市经开区九龙路东湖高新合肥创新中心 11 栋 7 楼，联系电话：0551-65588913。

若投标供应商对质疑处理意见有异议，可在规定时间内以书面形式向碧水兰庭小区业主委员会提出投诉。

五、质疑提起的条件及不予受理的情形

（一）书面异议材料应当包括以下内容：

- ①提出异议的投标人的名称、地址及有效联系方式；
- ②异议对象的投标人的名称；
- ③异议事项的基本事实；
- ④相关请求和主张；
- ⑤有效线索和相关证明材料；

⑥提出异议的投标人是法人的，异议材料必须由其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并附法定代表人及其委托联系人的有效身份证明复印件、注明联系方式；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提出异议的，异议材料必须由其主要负责人签字（有公章的须单位加盖公章），并附主要负责人及其委托联系人的有效身份证明复印件、注明联系方式。异议有关材料是外文的，应当同时提供其中文译本。

（二）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异议材料不予受理：

- ①书面异议材料不完整的；
- ②异议事项含有主观猜测等内容且无充分有效证据的；
- ③对其他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详细内容异议，无法提供合法来源渠道的；
- ④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
- ⑤提起质疑的主体不是参与该采购项目活动的供应商

如公示期内无有效异议，本评审结果即为确定中标人的依据。

六、凡对本次公告内容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招标人：碧水兰庭小区业主委员会

联系人：陈主任、徐主任

电话：18326673039 、15656088158

招标代理机构：安徽优采全过程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合肥市经开区九龙路东湖高新合肥创新中心 11 栋 7 楼

联系人：周工

电话：0551-65588913

2025 年 4 月 27 日